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目的:本次会议旨在审议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4:30
(1)现场会议: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80号办公大楼3-1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80号办公大楼3-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提案编号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including financial reports, director elections, and shareholder resolutions.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5、6、7、8、9、10需经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个人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四、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五、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六、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七、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八、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九、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一、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二、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三、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四、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十五、提案征集程序:
(一)征集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征集对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现将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发行字〔2022〕746号),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35万股,发行价为14.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6,301,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1,429,079.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4,872,420.20元。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2,767,583.12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87,779,515.93元,本年度使用24,988,067.31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2,767,583.12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72,547,115.93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余额人民币195,000,000.0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74,872,420.2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262,166,837.08元存在差异,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5,882,278.85元,在募集资金累计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72,547,115.93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7,547,115.93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195,000,000.00元。
具体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company, including total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完善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该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完善。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工商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一致,且三方监管协议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登记。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银行名称, 金额(元). Lists bank name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fund balances.

注: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余额中不含理财产品195,000,000.00元。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1.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172.3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7.03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鉴证报告》(天职证字[2022]32991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9,5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银行名称, 金额(元). Lists bank name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fund balances for cash management.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company, including total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company, including total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三、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四、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五、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company, including total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六、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七、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八、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九、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十、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